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城建院委〔2018〕34号

关于应雅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附属单位党组织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应雅泳同志任学工部副部长，免去其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党总支副书记职务。

宋珺同志任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副科级），免去其组织部副部长（副科级）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8年9月25日

